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13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名，实参加表决监事6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预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的工作需求。本次年度审计机构邀请招标、评标工作和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质量评议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审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财务报告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年度审计机构的续聘。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7日